

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6月16日（星期一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6日通过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程国鹏主持，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，并形成决议。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同意补选董事程国鹏先生、侯浩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次补选后，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组成为：易永健先生(主任委员)、贺喜明先生、徐栋先生、程国鹏先生、侯浩杰先生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同意补选董事侯浩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次补选后，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组成为：程国鹏先生(主任委员)、单秀华先生、侯浩杰先生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6 日